

证券代码：836395

证券简称：朗鸿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57

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5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1号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忻宏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

《回购股份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3 修订）》以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权益分派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——股份回购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结合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及股份回购注销实施结果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156 万元变更为 12755.4 万元，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》并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上披露了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2）及《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3）。

应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相关工商登记备案具体资料提交要求，以上相关变动需分开提交。本次会议审议因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涉及的公司章程修订事宜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156 万元变更为 12800.4 万元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156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800.4 万元。
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9156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2800.4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